

中共乐山市教育局党组

乐教党组〔2024〕12号



中共乐山市教育局党组 关于贺永泉等三位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乐山市草堂高级中学，本局各科室：

经局党组研究，同意：

贺永泉同志任乐山市教育局一级主任科员；

蒋羽同志任乐山市草堂高级中学副校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陈克金同志任乐山市草堂高级中学党委副书记。

免去：

陈克金同志乐山市草堂高级中学副校长职务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中共乐山市教育局党组

2024年4月19日印发